关 于 印 发

《2019年“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人民法庭：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2019年“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实施方案》已经院党组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各部门、人民法庭要注重对开展“我们的节日”活动材料的收集留存和整理归档，每项主题活动结束后，要及时将活动信息和图片资料报送政治处617办公室。

联系人：田遵浩 联系电话：67070。

 葛 萌 联系电话：67107。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月10日**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实施方案

为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丰富干警精神文化生活, 教育引导全院干警认知传统、尊重传统、弘扬传统，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唱响“我们的节日”这一主题，按照中央、省市区文明办的要求，结合法院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国法院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区各项工作要求，围绕新中国成立70周年和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等重大主题，立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稳步推进创建全国文明单位工作，以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为重点，大力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发挥传统节日对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作用，倡导节日新风，推动移风易俗，丰富节日文化内涵，突出家国情怀和人文情怀，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引导全院干警增强文化自信自觉，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为奋力开创新时代法院工作新局面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

二、活动内容

以中华传统节日（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重阳节）为切入点，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节日活动，发挥优秀传统文化的引领作用，推动全院思想道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迈向新台阶。

**（一）春节、元宵节期间，以“辞旧迎新、喜庆和谐”为主题开展活动。**

**1．“崇德向善”过新年。**深化“驻村联户，共建文明”活动，深入困难群众走访慰问，努力解决他们的实际生活困难，让困难群众过一个温暖年。做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和走访慰问活动，大力营造浓厚双拥氛围。开展向时代人物、各级道德模范拜年走访、慰问交流等活动，送上节日问候，弘扬社会新风。倡导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文明风尚，广泛开展关爱空巢老人、关爱孤残儿童、关爱返乡农民工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2．“喜庆祥和”过新年。**按照节俭喜庆的原则，精心设计工作载体和活动形式，开展多姿多彩、特色鲜明的文化活动，丰富干警精神文化生活。充分利用文化市场、体育场馆、公园等公共文化场所，组织送法展览等法治宣传活动，开展送法进社区、进村庄活动，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

**3．“移风易俗”过新年。**围绕弘扬现代节日理念和社会文明新风，倡导俭以养德、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良好社会风气。在春节、元宵期间抓好节俭惜福节约行动，开展节庆日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等行动，创造节日优美环境、优良秩序和优质服务，助推干警文明素质提升。

**4．“辞旧迎新”过新年。**结合新年“扫尘”传统习俗，开展春节前大扫除活动，组织党员干警对办公场所，房前屋后等进行环境卫生整治。精心做好“核心价值观”和“移风易俗”主题灯笼、主题横幅、主题春联等的悬挂张贴工作，营造浓厚的宣传教育氛围。

**（二）清明节期间，以“不忘初心，缅怀先烈”为主题开展活动。**

**5．开展纪念革命先烈活动。**组织干警开展“祭奠革命先烈”和清明主题党日、团日活动，为革命先烈扫墓，重温入党誓词，参加公祭等活动，引导干警继承先烈遗志，增强一心向党的意识，激发爱国主义情感。

**6．开展“文明清明”活动。**印发“文明清明”倡议书，开展文明祭扫倡议活动，引导人们用鲜花、植树等文明生态的方式表达对先人的怀念之情，推广手机短信、网上扫墓和家庭追思会等新型祭奠方式，引导人们形成文明健康、绿色低碳的祭祀新风。

**（三）端午节期间，以“家国情怀，粽香端午”为主题开展活动。**

**7.组织开展“粽情端午”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各部门和干警志愿者深入社区（村）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为留守儿童、孤寡老人、贫困户、空巢老人、残疾人士送粽子、献爱心，陪他们共度端午佳节。

**8.开展“文明端午行”活动。**开展爱国卫生义务劳动，发动党员干警、法官志愿者等，对公共环境进行清扫，清除卫生死角，营造整洁、优美、文明的市容环境，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9．开展“诵读经典”主题活动。**积极组织全院干警开展中华文化经典诵读活动，广泛开展诵读爱国主义名篇佳作、传讲历史名人、英雄模范的故事活动，充分挖掘端午节深厚文化内涵，感受传统文化魅力，增强爱国爱乡情感，在全院形成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团结和睦的精神纽带。

**（四）七夕节期间，以“忠贞爱情、家庭和谐”为主题开展活动。**

**10.开展文明家庭创建活动。**深入开展文明和谐家庭的宣传教育，引导青年干警树立正确的婚恋观，更加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以家庭的“小气候”浸润社会的“大气候”。

**11.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尊重“七夕”民间习俗内涵，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积极传承家和万事兴、百善孝为先、积善有余庆、忠厚传家久等观念，倡导忠诚、责任、亲情等理念，引导干警家庭以德治家、文明立家，建设新时代家风文化。

**（五）中秋节期间，以“感恩、团圆、庆丰收”为主题开展活动。**

**12．开展以“传承文明颂中秋”为主题的系列文化活动。**各部门要结合实际，精心组织干警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形式多样的文艺联欢、茶话会、经典诵读会等文化活动，引导全院干警在活动中感受传统文化的魅力，增强爱国主义情感。

**13．开展以“互助友爱、共度佳节”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围绕敬老助残、扶贫帮困、清洁环保、文明护绿等内容集中开展慰问孤寡老人、帮助贫困家庭、关心外来务工人员、清扫环境卫生等活动，组织干警志愿者为他们赠送节日祝福。组织法官志愿者与孤寡老人、孤残儿童、农民工子女一起过中秋、吃月饼，让他们感受法院大家庭的温暖。

**14.开展以“感恩、团圆”为主题的网上寄语活动。**各部门、党支部要利用微信平台、微博等资源，开展以“感恩、团圆”为主题的网上寄语活动。引导党员干警利用网络媒体，上网寄语、留言，发手机短信等形式，向亲人朋友传达节日的问候，表达团圆、思念的情愫，融入团结和谐、振兴中华的民族大义。

**（六）重阳节期间，以突出“尊老敬老、厚德仁爱”为主题开展活动。**

**15.开展敬老孝亲教育活动。**充分利用网络、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栏和发放宣传材料等形式，广泛宣传各类道德模范孝老爱亲的先进事迹，引导干警感受传统“孝”文化的魅力，让干警在优秀传统文化的熏陶中，汲取精神营养，在全院唱响养老、孝老、尊老、敬老之风。

**16.开展“重阳登高望远”活动。**动员全院干警、组织老干部开展环湖、登山等郊游活动，开阔视野，锻炼身体，培育人们回归自然、热爱家乡一草一木的情怀。

**17.开展老干部活动。**组织全院离退休老干部开展棋牌、书画、球类以及学习参观等各种有利于老年人身心健康和便于乐于参加的文体活动，让老年人欢度重阳佳节。

**18.开展主题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干警到老年公寓、社区“空巢老人”、“孤寡老人”家走访慰问，为他们送去节日的祝福，体现最纯真质朴的关怀，培养他们敬老、亲老、爱老、助老的美德，进一步树立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干警参与。**各部门、人民法庭要把开展好“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作为我院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紧密结合地方辖区传统民俗节庆活动，紧扣和细化主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让活动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增强活动的群众性、广泛性，使群众和干警成为节日活动的主角。

**（二）结合工作实际，务求活动实效。**各部门、法庭要认真按照本方案要求，主动提前把握各节日节点，谋划开展好每个节日主题活动，大力倡导文明和谐、实用节俭的节日理念，紧密结合我院工作实际，在移风易俗中体现人文关怀，在欢乐喜庆中倡导文明新风。

**（三）注重传承创新，积极营造氛围。**各部门、法庭在活动中要坚持继承与创新的思路，在创新中继承民族传统文化，注重总结工作，注重将活动中的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归纳总结提高。要充分利用网络、微信平台制作专题节目、设置网上节日宣传平台、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多方面、多角度地宣传介绍传统节日相关知识，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吸引广大群众参与，扩大主题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2019年1月10日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政治处 2019年1月10日印发